公司代码:600067　　公司简称:冠城大通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城大通	600067	G冠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林寿	余坦锋
电话	0591-83350026	0591-83350026
传真	0591-83350013	0591-83350013
电子信箱	600067@gcdt.net	600067@gcdt.net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909,380,791.26	19,792,848,386.72	-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36,024,392.63	5,529,314,585.63	29.0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06,603.73	163,932,224.85	-79.74
营业收入	2,922,641,210.48	3,584,731,160.25	-1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582,980.40	372,556,906.68	-1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608,984.02	352,426,214.89	-25.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	7.64	减少2.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1	-22.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1	-22.58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鉴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6.2元,且本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每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平均价格为10.85元/股,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的规定,当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股票期权对于每股收益具有稀释性,因此,在计算公司本期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了股票期权对每股收益的稀释性影响性。

2、2015年4月23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赎回完成,在计算公司本期稀释每股收益时,无需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影响。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5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丰格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3	448,353,732	0	质押	99,990,000
STARLEX LIMITED	境外法人	2.05	30,389,058	0	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29,308,765	0	无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6	17,196,862	0	无	
上海新方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方程清水源创新私募基金	其他	1.02	15,066,700	0	无	
林庄喜	境内自然人	1.01	15,024,597	0	无	
潘春光	境内自然人	0.63	9,329,700	0	无	
申万菱信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8,000,000	0	无	
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水源26号基金	其他	0.49	7,236,835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6	6,845,604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丰格投资有限公司和Starlex Limited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不适用。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整体温和复苏,各国走势分化。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下行压力,报告期内,政府陆续出台了多项措施,全方位稳定经济增长效果初显,部分主要指标在二季度呈回暖趋势。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上半年我国GDP同比增长7%。

房地产方面,上半年,行业库存压力仍高企,不同区域市场出现分化。中央与地方通过多轮刺激政策改善供求关系,央行多次降准降息,放松信贷门槛,构建宽松的市场环境;地方政府也纷纷出台层层放松公积金贷款等系列政策,刺激需求加快去库存,积极支持居民自住和改善性需求。在宽松政策影响下,上半年楼市略有回暖,1-6月,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50,26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3.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4.5%;商品房销售额34,259亿元,同比增长10%;房地产开发投资43,965亿元,同比名义增长4.6%;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637,56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4.3%;房屋新开工面积67,479万平方米,下降15.8%;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9,800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3.8%;土地成交价款2,866亿元,下降28%。

报告期内,漆包线市场竞争激烈,传统电机行业漆包线需求大幅减少,部分新兴市场领域漆包线使用率略有提升,给生产企业的创新研发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新能源方面,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年1-6月新能源汽车生产76,223辆,销售72,711辆,同比分别增长25倍和24倍。随着新能源汽车各项优惠政策的落地,我国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也在持续快速增长,并带动动力锂电池生产行业的逐步发展。

具体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23亿元,同比减少18.4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53亿元,同比减少18.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亿元,同比减少17.17%。公司房地产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51.20%。各业务板块的基本情况如下:

1、房地产业务

(1)2015年上半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共实现合同销售面积10.87万平方米,较去年同期减少19.36%;合同销售额12.88亿元,同比减少51.10%;房地产业务结算面积为14.76万平方米,同比增加113.8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61亿元,同比减少19.41%;实现净利润3.24亿元,同比减少14.28%。

其中:

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蓝郡的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9.54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6亿元,实现净利润1.73亿元;

北京德成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进行西北旺新村项目的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1.01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6亿元,实现净利润1.06亿元。

(2)公司目前在建或在售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面积),亿元(金额)

项目名称	公司权益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总可售面积	本期销售面积	累计销售面积	本期结算面积	累计结算面积	预计总投资额
太阳星城B区	100%	北京东北三四环之间	完工	11.89	46.8	42.04	0.08	40.9	0.1	40.87	47
太阳星城C区	100%		完工	5.67	34.76	31.14	0	30.99	0.28	29.68	46
冠城大通蓝郡	100%	南京六合区	在建	60.74	101.25	92.16	3.52	23.4	9.54	17.77	46
冠城观湖湾	85%	苏州黄埭镇	在建	7.65	25.31	20.2	1.9	12.78	0.11	7.47	12.3
冠城三牧苑	100%	福州鼓楼区	完工	0.54	3.59	3.3	0.38	1.16	0.23	0.91	7
冠城大通华郡	100%	桂林雁王北路	在建	5.31	10.89	8.39	0.92	3.66	0.5	2.59	4.7
西北旺新村项目	53.82%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镇	在建	47.65	85.05	43.9	0.13	38.1	1.01	37.96	84.07
百旺杏林湾	41.003%	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东北侧	在建	39.4	63.96	53.47	1.41	28.46	0.22	24.19	40
冠城大通珑湾	100%	苏州浒关分区	完工	9.53	8.07	8.03	0.31	3.75	0.31	3.48	5.9
骏和棕榈湾	100%	南通市崇川区	在建	15.5	48.24	45.48	2.21	18.24	2.46	15.87	29.5
霸州项目	100%	霸州市泰山路东、黄河道北侧	在建	10.93	12.98	7.49	0	0	0	0	7.5
福州会展岛项目	100%	福州湾峡会展中心东北路西南侧	拟建	7.03	--	--	--	--	--	--	11.5
永泰县榕[2015]拍04、05、06号土地	93%	永泰赤壁	拟建	15.95	-	-	-	-	-	-	-
合计	--	--	--	237.79	440.9	355.6	10.86	201.44	14.76	180.79	341.47

注:①西北旺新村项目中,A3地块地上建筑面积约19.1万平方米,该地块总可售面积尚未确定数仍暂不计入。

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元泰创意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位于福建省永泰县的永泰县榕[2015]拍04、05、06号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土地尚未交付。

(3)2015年1-6月,公司房地产出租收入0.33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12%,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物业收入。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用于出租的物业建筑面积约234万平方米,截止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的出租面积约2.75万平方米,出租率93.31%,本报告期租金收入约0.24亿元,每平方米年平均基本租金约1751元。

2、漆包线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漆包线市场的严峻形势,公司通过加大细分市场的开发力度,积极开发新能源市场,在产销量略有减少的情况仍实现漆包线净利润小幅上涨。上半年公司实现漆包线产量4.12万吨,同比减少6.96%;实现销售量3.10万吨,同比减少9.19%;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92亿元,同比减少17.89%;实现净利润2865.87万元,同比增长7.15%。

其中:福州漆包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共完成漆包线产量1.57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17.22%;实现销量1.59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18.78%;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16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6.13%;实现净利润1561万元,同比减少11.94%。

江苏漆包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共完成漆包线产量1.57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37%;实现销量1.51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3.6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76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6.90%;实现净利润1317.88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4.18%。

3、有序推进新能源转型战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布局向锂电池新能源领域的转型,有序推进转型战略的实施。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动力电池、电池组及充电技术等研发、生产、销售运营管理。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投资公司已经就位,在技术、人才引进及厂房选址建设等方面进展顺利。

4、设立P2P网贷平台进军互联网金融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成立P2P网贷平台“海投汇”,并于2015年6月1日正式上线运营。“海投汇”为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旗下各类金融资源,加快公司发展战略转型步伐。

2015年上半年,公司参股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带来共计7,500万元的投资收益,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下半年,国内经济仍面临下行压力,但在1-7月出台的多项政策叠加效应作用下,预计我国经济全年将保持平稳发展态势。同时,深层次制度改革和结构调整正在逐步推进,制度红利将逐步释放。

下半年,房地产市场政策方面将继续保持主旋律调整,因地施策,楼市“网外令”有望取消以促进市场化运行,不动产登记实施长效机制工作也将逐步推进,行业预计将保持宽松环境,同时,上半年颁布等措施积极作用逐步显现,房地产市场预计将继续回暖,区域市场需求将不断分化。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走向和政策变化,明确聚焦“大北京、大南京”的发展战略;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用户需求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加快项目周转速度和销售回款;提升产品层次和品质,提高产品的溢价能力,增强公司房地产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下半年,漆包线市场竞争仍将十分激烈,原材料铜的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公司将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变化,加快新产品的研发,扩大新兴市场领域的产品需求份额,努力增加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漆包线产品生产规模,继续保持产品技术领先地位,挖潜增效,实现业绩稳健增长。

此外,公司将继续落实在新能源等领域的投资布局,加快投资进度和力度,从人力资源、资金、管理等多个方面确保投资的落实,促进公司产业转型战略的实施,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及整体竞争力,为完成年初设定的全年经营目标继续努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22,641,210.48	3,584,731,160.25	-18.47
营业成本	2,171,576,587.49	2,642,067,554.19	-17.81
销售费用	52,243,948.16	54,450,596.25	-4.05
管理费用	84,070,652.57	87,870,048.22	-4.32
财务费用	86,586,704.64	64,724,366.11	3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06,603.73	163,932,224.85	-7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18,868.53	-1,089,488,411.8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133,827.45	855,314,920.65	-218.45
研发支出	2,506,011.51	2,077,051.82	20.6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房地产业务结算区域结构性差异致使本期结算单价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漆包线业务原材料铜价较上年同期下降而使销售单价下降综合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营业收入下降相应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房地产业务营销费用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绩效费用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本期计提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而上年同期没有该项财务费用以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费用化借款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房地产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富滇银行增资扩股款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金融机构融资净额为负值以及本期支付分红款综合影响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本期新产品新工艺技术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利润来源仍主要为房地产业务。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①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冠城转债(110028)”自2015年1月19日起开始转股。因触发提前赎回条款,2015年4月7日,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对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提前赎回权,赎回登记日为2015年4月23日。截止报告期末,冠城转债已完成转股及赎回工作,公司发行的“冠城转债”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②公司于2015年5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6月19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公司债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尚在监管部门审核中。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在2014年年度报告中提出2015年经营目标,即公司2015年计划实现合并营业收入约为100亿元,成本费用约83亿元,其中房地产业务全年开复工面积达到130万平方米,营业收入约65亿元;漆包线业务全年计划销量约65万吨,实现销售收入约35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29.23亿元,成本费用23.95亿元;房地产开复工面积13.09万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14.96亿元;漆包线实现销量3.1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4.27亿元。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	1,391,945,394.30	1,314,409,509.37	5.57	-17.89	-18.46	增加0.65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1,460,583,704.00	805,192,987.10	44.87	-19.41	-16.71	减少1.7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漆包线	1,391,945,394.30	1,314,409,509.37	5.57	-17.89	-18.46	增加0.65个百分点
商品房	1,460,583,704.00	805,192,987.10	44.87	-19.41	-16.71	减少1.78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17,338,159.15	5.79
西北地区	4,134,762.58	-13.90
华南地区	163,187,507.13	-13.17
华中地区	104,960,124.80	5.88
华北地区	470,019,421.68	-69.32
华东地区	1,939,889,247.76	32.06
西南地区	64,531,615.36	3.94
其他地区	67,948,747.23	-38.42
国外	20,519,512.61	-20.31
合计	2,852,529,098.30	-18.67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秉持“凝聚人文,和谐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企业文化,并拥有了一支强有力的人才队伍。在房地产业务及漆包线业务方面,公司具有下列核心竞争力:

房地产业务方面

1、稳健的经营策略。

2、“冠城大通”地产品牌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注重品牌建设,确保冠城大通地产品牌在项目所在城市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全国具有一定知名度并与公司规模相匹配。

3、以行业精品为标准的产品质量。公司将业主利益放在首位,多方面加强管理,力求将每一个项目打造成行业精品。

漆包线业务方面

1、公司漆包线业务历史悠久,技术实力雄厚,生产规模、研发水平及品牌影响力均位居行业前列。

2、产品质量国内领先,部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多个产品品牌获国家金牌、银牌等各类奖项。“武夷”牌漆包线凭借其卓越的产品品质,顺客满意度和品牌知名度,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称号。

3、稳定的客户关系。公司目前已和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每年都被多家客户评为优秀供应商。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变动数	变动幅度
金额	21,737.50		134,000.00		-112,262.50	-83.78%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占被投资的权益比例(%)	
福建长泰县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		1,500.00	10	
福建漳州芗城区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		1,500.00	10	
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17,937.50	20	
北京冠城瑞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800.00	70	

注1:2015年2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华事达受让史毓行持有的南京万盛20%股权的议案》。同日,福建华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华事达”)与自然人史毓行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福建华事达以人民币17,937.5万元价格受让史毓行持有的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万盛”)20%股权。交易完成后,福建华事达持有南京万盛100%股权(详见2015年2月13日公告)。2015年2月12日,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截止2015年6月30日,福建华事达已支付上述股权款17,250万元。

注2:2015年3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北京冠城瑞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京冠”)与京粮置(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置”)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组建北京冠城瑞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城瑞富”)。其中,北京京冠出资3,500万元,占冠城瑞富注册资本70%;京粮置出资1,500万元,占冠城瑞富注册资本30%(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3月23日公告)。2015年4月2日,冠城瑞富工商登记手续完成。截止2015年6月30日,北京京冠累计出资800万元,京粮商累计出资343万元。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166	兴业银行	471,200.00	379,080	6,539,130.00	94.84	216,075.60
2	股票	601377	兴业证券	10,000.00	13,000	355,940.00	5.16	1,30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合计				481,200.00	/	6,895,070.00	100	217,375.60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166	兴业银行	471,200.00			6,539,130.00	216,075.60	284,31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行(非公开)
601377	兴业证券	10,000.00			355,940.00	1,300.00	-37,1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行(非公开)
合计		481,200.00	/	/	6,895,070.00	217,375.60	247,130.00	/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福州隆达典当有限公司	13,991,400.00	27.63	27.63	15,119,233.54	77,578.92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福建武夷山市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67	6.67	10,000,00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福建莆田荔城区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	10	12,000,000.00	3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福建漳州芗城区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10	1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福建长泰县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10	1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0,000.00	10.53	10.53	1,210,000,000.00	7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合计	1,275,991,400.00	/	/	1,277,119,233.54	75,437,578.92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为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福州市鼓楼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14年12月5日	2015年1月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575.34	100,000,000.00	340,575.34	是		否	否	是	
中国银行福州市鼓楼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2014年12月11日	2015年1月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4,794.52	200,000,000.00	554,794.52	是		否	否	是	
合计	/	300,000,000.00	/	/	/	895,369.86	300,000,000.00	895,369.86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4年8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761,484,000.00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和实际使用情况逐减。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为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保收益型	21,300,000.00	2015-6-26	协议			是		否	否	否	其他
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5-6-23	2015-7-3	协议	78,356.16			是		否	否	否	其他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643,414,458.11	2013-11-15	协议	126,461,291.40	50,000,000.00	91,622,693.79		是		否	否	否	其他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726,568.72	2013-5-29	协议	3,371,176.01		3,371,176.01		是		否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1,670,000.00	2015-4-20	协议					是		否	否	否	其他
交行杨州分行营业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2015-6-5	协议					是		否	否	否	其他
交行杨州分行营业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15-6-12	2015-7-14	协议	73,643.84			是		否	否	否	其他
招商杨州分行营业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	2015-4-21	2015-7-6	协议	21,939.73			是		否	否	否	其他
招商杨州分行营业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4,300,000.00	2015-6-16	2015-7-16	协议	111,301.04			是		否	否	否	其他
中信银行杨州分行营业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	2015-5-5		协议				是		否	否	否	其他
合计	/	834,411,016.83	/	/	/	139,107,708.18	50,000,000.00	94,993,869.80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首次发行	147,824.24	7,941.57	153,418.32		募集项目
2012	公司债	80,000.00		80,000.00		
合计	/	237,824.24	7,941.57	233,418.32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达到预计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年产600万KVAH新型高性能低铅钙耗电池和蓄电池项目	否	60,184.40	175.87	56,497.31	是	93.87%	7,147.50	7,761.68	是		
谷城骆驼型胶制品异地新建工程项目	否	16,300.00	495.49	14,511.98	是	89.03%	952.38	1,778.15	是		
股合动力车用蓄电池项目	否	37,672.96	727.021	36,542.51	是	97.00%	5,082.27		否	目前尚处于试生产,未产生效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冠城新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太阳星城C区	房地产开发销售	175,555.13	85,211.19	13,909.15	5,173.48	
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冠城新地家园(冠城大通蓝郡)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00	204,130.14	29,364.85	69,630.66	17,314.90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北旺新村等项目	房地产开发销售	60,000.00	597,126.32	171,357.62	26,850.65	7,757.38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公司以人民币1500万元出资参与发起设立福建长泰县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	1,500.00	完成	1,500.00	1,500.00	尚未产生效益
公司以人民币1500万元出资参与发起设立福建漳州芗城区华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	1,500.00	完成	1,500.00	1,500.00	尚未产生效益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华事达以人民币17,937.50万元价格受让史毓行持有的南京万盛20%股权。交易完成后,福建华事达持有南京万盛100%股权。	17,937.50	完成	17,937.50	24,196.51	南京万盛2015年1-6月实现净利润17314.9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冠与京粮商(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组建北京冠城瑞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中,北京京冠出资3,500万元,占冠城瑞富注册资本70%;京粮商出资1,500万元,占冠城瑞富注册资本30%。截止2015年6月30日,北京京冠累计出资800万元,京粮商累计出资343万元。	3,500.00	完成	800.00	800.00	尚未产生效益
合计	24,437.50	/	21,737.50	27,996.51	/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6家,详见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财务报告附注八、九。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韩国龙

2015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5-054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7月1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27日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在公司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董事荀建光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董事刘华女士代为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国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5,000万元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一年。

三、审议通过《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上半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上半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